

海南省道路运输局

琼道运审〔2024〕31号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行政许可决定书

海南三石物流有限公司：

你司于2024年11月26日提交的《经营性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扩大经营范围申请）（海口、三亚、洋浦除外）》（办件编号：46000024112600000232）收悉。

经审查，你司的申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及《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的规定，决定准予扩大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经营范围。请按下列要求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活动：

运输危险货物的类别、项别或品名：2类、3类、4类、5类、8类、9类、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剧毒化学品除外）。

专用车辆数量及要求：（一）现有专用车辆数量为肆拾辆。（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所有专用车辆实行公司化经营。本经营许可不得转让，不得利用社会车辆挂靠经营，不得变相转让。（三）专用车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及《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道路运输达标车辆核查工作规范》等相关规定。（四）专用车辆必须安装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卫星定位终端，使用符合行业标准的卫星定位系统平台并接入全省重点营运车辆联网联控平台，安装智能视频监控装置，使用电子运单系统管理。（五）办理车辆营运手续时，必须按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的规定提供车辆行驶证、综合性能检验报告单(含车辆技术等级评定结论)、按规定投保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承运人责任险的凭证等。经审核符合上述条件后方可办理车辆营运手续。

运输性质(经营性或非经营性): 经营性。

请你公司凭许可决定书在10个工作日内到原发证机关换发新《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 澄迈县交通运输管理所。